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 调整增加公司经营范围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业务拓展需要，公司拟调整增加经营范围，具体如下：

调整前：流量仪表、电子产品、测控系统、阀门、计算机软件及系统集成的研发、制造、检测、咨询及技术服务；流量仪表及系统的安装、维护；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房屋租赁；国内道路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调整后：流量仪表、电子产品、测控系统、阀门、计算机软件及系统集成的研发、制造、**销售**、检测、咨询及技术服务；流量仪表及系统的安装、维护；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房屋租赁；国内道路货物运输；**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

此外，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并结合公司现阶段实际治理情况，公司拟将副总经理人数由4名减少至3名。

结合上述新增经营范围及调整副总经理人数的相关情况，公司拟修订《宁波

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十五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流量仪表、电子产品、测控系统、阀门、计算机软件及系统集成的研发、制造、检测、咨询及技术服务；流量仪表及系统的安装、维护；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房屋租赁；国内道路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五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流量仪表、电子产品、测控系统、阀门、计算机软件及系统集成的研发、制造、 销售 、检测、咨询及技术服务；流量仪表及系统的安装、维护；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房屋租赁；国内道路货物运输； 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一百四十二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 设副总经理 4 名 ，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	第一百四十二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 设副总经理 3 名 ，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

除上述条款外，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就上述事宜，公司将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转授权的其他相关人员在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适时向主管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经营范围变更、《公司章程》修订等事项所涉的相关登记、备案手续，同时可根据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文字表述规范要求对部分条款进行适当调整，相关调整不得改变条款实质含义，确保相关事宜依法依规、顺利推进。本次变更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